

版权所有 · 禁止翻制、电子发售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0935—2011
代替 SN/T 0935—2000

进出口机械摆钟检验规程

Rules for the inspection of mechanical pendulum clock
for import and export

2011-02-25 发布

2011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版权所有 · 禁止翻制、电子发售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SN/T 0935—2000《进出口机械摆钟检验规程》。

本标准与 SN/T 0935—2000 相比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增加了抽样数量;
- 增加了技术要求中的特殊要求;
- 修改了检验项目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,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杨绍宗、赵毅强、房建朋、王容、梁宏杰、赵呈兵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SN/T 0935—2000。

进出口机械摆钟检验规程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进出口机械摆钟的抽样、检验及检验结果的判定。
本标准适用于以机械能为原动力进出口机械摆钟的检验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828.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:按接收质量限(AQL)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
QB/T 1536—2007 机械摆钟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2828.1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检验批 inspection batch

为实施检验汇集而成的同一机芯型号的一批机械摆钟。

4 要求

4.1 通用要求

通用要求见 QB/T 1536—2007 第4章。

4.2 特殊要求

木壳机械摆钟的木制材料甲醛释放量应符合输入国的要求。

5 检验

5.1 抽样

5.1.1 抽样方案

抽样方案、检查水平、抽样数量和判定数组见表1。抽样方案为正常检验一次抽样,检验水平为一般检验水平I。

表 1 抽样方案

不合格类别			B类, AQL=2.5		C类, AQL=4.0	
批量范围	样本大小字母	样本大小	Ac	Re	Ac	Re
2~8	A	2	↓	↓	↓	↓
9~15	A	2	↓	↓	↓	↓
16~25	B	3	↓	↓	0	1
26~50	C	5	0	1	↑	↑
51~90	C	5	0	1	↑	↑
91~150	D	8	↑	↑	↓	↓
151~280	E	13	↓	↓	1	2
281~500	F	20	1	2	2	3
501~1 200	G	32	2	3	3	4
1 201~3 200	H	50	3	4	5	6
3 201~10 000	J	80	5	6	7	8
10 001~35 000	K	125	7	8	10	11

注：“↑”表示使用箭头上面的第一个抽样方案；“↓”表示使用箭头下面的第一个抽样方案。如果样本量等于或超过批量，则执行 100% 检验。

5.1.2 抽样方法

样品应在检验批中随机开箱抽取。

5.2 检验

抽批检验的检验项目、检验方法、不合格分类、AQL 值及检查水平见表 2。

表 2 检验项目

序号	检验项目	检验方法	不合格分类	AQL 值	检查水平
1	使用可靠性	QB/T 1536—2007 中 4.1	B	1.5	一般检查水平 I
2	延续走时	QB/T 1536—2007 中 4.3.1			
3	平均日差	QB/T 1536—2007 中 4.3.2			
4	换历可靠性	QB/T 1536—2007 中 A.3.1			
5	日偏差	QB/T 1536—2007 中 4.3.2	C	4.0	
6	时、分针协调差	QB/T 1536—2007 中 4.5			
7	外观	QB/T 1536—2007 中 4.6、A.3.4			
8	报时偏差	QB/T 1536—2007 中 4.7.1			
9	报时音质	QB/T 1536—2007 中 4.7.3			
10	换历精度	QB/T 1536—2007 中 A.3.2			
11	拨历性能	QB/T 1536—2007 中 A.3.3			

版权所有 · 禁止翻制、电子发售

6 结果判定

6.1 B类、C类不合格应分别判定。

6.2 根据代表性样品的检验结果,当B类和C类不合格品数分别小于或等于规定的接收数(Ac),该检验批判为合格批。当出现B类或C类不合格品数有一类大于或等于规定的拒收数(Re),该检验批判为不合格批。

6.3 当木制材料甲醛释放量不符合输入国的要求时,该检验批判为不合格批。

版权所有 · 禁止翻制、电子发售

SN/T 0935—2011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
行 业 标 准
进 出 口 机 械 摆 钟 检 验 规 程

SN/T 0935—2011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
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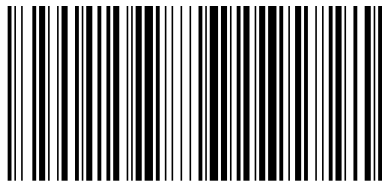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5 字数 6 千字

2011年7月第一版 2011年7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 1—1 600

*

书号: 155066 · 2-22172 定价 14.00 元



SN/T 0935-2011